

用
户
需
求
书


业主单位：海丰县民政局（海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）

日期：2026年5月7日



采购方案

序号	类别	需求
1	采购项目名称	海丰县民政局办公楼主楼三层走廊、办公室及会议室维修改造工程预算编制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海丰县民政局（海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） 联系人：李妍瑶 联系电话：15113905800
3	项目概况	主楼三层走廊、办公室及会议室维修改造。
4	中介服务机构资质	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6	对本项目服务内容工作安排	1. 服务内容：为该项目提供预算编制服务，根据国家 and 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 2. 服务要求：若采购人现场提出协助配合的需求，中选的服务单位在接到通知后，需及时抵达现场，按要求完成预算编制服务的相关协助配合工作。
7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履行地点：海丰县民政局 2. 履约方式：按合同约定的范围、质量、时间、形式完成预算编制服务工作；
8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	价标准	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报价区间：1500-2000 元 3. 计价标准：工程造价咨询费用依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函》（粤建计函 [2011] 742 号）及计价范围计取。
8	服务时间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。